

明愛莊月明中學
二零二一至二零二二年度家長通告第十四號(中四至中五級)(修訂版)

敬啟者：

懇請 貴家長垂注下列事項：

(一) 上學期考試

1. 本年度各級上學期考試即將舉行。中四至中五級的考試由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六日(星期一)至十二月十五日(星期三)舉行。
2. 考試期間，同學如因病缺席考試，必須提供醫生證明。考試臨近，除校外導師課程如常進行外，其他學生活動，將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廿九日(星期一)起停止舉行，直至測考完畢後始行恢復。
3. 同學須留意及遵守「考試規則」。

(二) 學生儲物櫃

同學須妥善整理學生儲物櫃，考試前須將書籍及筆記帶回家溫習，以應付上學期考試。

此致

貴家長

校長

彭耀鈞

謹啟

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八日

2021-2022 年度上學期考試時間表

日期	科目	時間	分鐘
6/12 (一)	英文作文(卷二)	08:30-10:35	120
	中四中文寫作能力(卷二)	10:55-13:15	135
	中五中文寫作能力(卷二)	10:55-12:30	90
7/12 (二)	中四公社科	08:30-10:35	120
	中五通識(一)	08:30-10:35	120
	中五通識(二)	10:55-12:15	75
8/12 (三)	中文聆聽及綜合能力(卷三) 《中五級：禮堂》	08:30-10:15	100
	中四化學《108室》	08:30-10:20	105
	中四資訊《108室》	08:30-10:05	90
	中四英語(等候室：510室)	10:40-12:10	90
	中五英語(等候室：510室)	10:40-12:10	90
9/12 (四)	英文閱讀(卷一)	08:30-10:05	90
	中文閱讀能力(卷一)	10:25-12:00	90
10/12 (五)	數學(卷一)	08:30-10:50	135
	數學(卷二)	11:10-12:30	75
13/12 (一)	英文聆聽(卷三)《中五級：禮堂》	08:30-10:35	120
	英文聆聽(卷三)《中四級：510室》	08:30-10:05	90
	中五經濟	10:55-12:00	60
	中四企會	10:55-12:15	75
	中四物理 // 中四倫宗	10:55-12:45	105
	中五生物 // 中五物理	10:55-12:45	105
14/12 (二)	中四經濟	8:30-09:35	60
	中四生物	8:30-10:20	105
	中四旅款 卷二	8:30-10:20	105
	中五化學	8:30-10:20	105
	中五資訊	8:30-10:35	120
	中五企會 // 中五企管	8:30-10:50	135
	中四數延(509室)	10:40-12:40	120
	中四旅款 卷一(108室)	10:40-12:15	90
15/12 (三)	中五旅款 卷二(108室)	8:30-10:20	105
	中五旅款 卷一(108室)	10:40-12:15	90
	中四、中五視藝(禮堂)	8:30-12:35	240

英文說話分組由中、英文科負責。

粗體為修訂內容

明愛莊月明中學

測考規則

1. 一般規則

- 考試期間，同學如因病缺席考試，家長須於開考前十五分鐘，致電向學校請假，並於翌日向班主任提交告假信及醫生紙，才可向教務組申請補考。
- 學生須清楚留意考試日期、時間及地點，準時出席考試。

2. 開考前

- 學生須於開考前 10 分鐘到達試場外，準備進入試場/備試室。
- 學生進入試場後，須保持安靜。
- 學生須將所有書本、筆記或紙張放入書包，須將袋口拉鍊拉上。

禮堂考生	書包放於椅子下。
課室考生	書包放於黑板下。

- 試場內，學生須將所有電子／通訊器材關掉(包括手提電話或智能手錶)，否則會被扣分或取消考試資格。

禮堂考生	將已關掉的手提電話放在座位下的當眼處。
課室考生	將已關掉的手提電話放入書包。

- 將學生證放於桌面右上角。將所需要使用的文具放在桌上，筆袋放在椅子下面。
- 若使用計算機，須將計算機放在桌上，並將計算機封蓋/皮套放置於書包內或座位下。須檢查計算機，以確保機身沒有任何書寫內容或記號。
- 學生可按照老師指示，檢查試題是否有漏印；檢查試題完畢後，須立即將試題蓋上。考試未開始前，學生切勿翻閱試題。

3. 考試進行

- 考試開始後，學生可在問題卷／答題簿的適當位置寫上學生姓名、班別及班號。
- 學生若有需要於書包內提取任何物件，須向老師提出，在監督下進行。
- 考試期間，不可與其他考生交談，並須保持良好坐姿。
- 學生需要前往洗手間，老師須記錄學生姓名、班別、離開及回來時間。

4. 考試後

- 若在禮堂應考，學生須於小息時，將所有個人物件帶離試場。
- 留意第二節的進行時間，須於開考前 10 分鐘到達試場外，等候入場。

5. 語文口試

- 學生須於開考前 5 分鐘進入備試室報到，任何遲於開考時間到達的考生，不可應考，亦不會獲得補考。
- 學生在備試室內，不應離開指定座位或與其他考生交談。
- 在備試室及試場內，學生須將所有電子／通訊器材關掉，否則會被扣分或取消考試資格。

6. 試場違規

學生若違反考試規則，會被扣分、降級或取消有關科目考試成績，並須接受紀律處分。
違規行為包括：-

- 試場內不聽從老師指示，或不遵守試場規則。
- 考試進行中，被發現衣袋內、身上、桌上或抽屜內有筆記、書籍或任何電子／通訊器材。
- 學生意圖作弊或作弊。